

证券代码：832225

证券简称：利通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116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

不超过 1%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	当前持股股 份来源
漯河市祥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持股 5%以上 股东	5,602,920	5.2975%	北交所上市 前取得

二、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 名称	计划减持 数量(股)	计划减持比 例	减持 方式	减持 期间	减持 价格 区间	拟减持 股份来 源	拟减持 原因
漯 河 市 祥 鑫 企 业 管 理 咨 询 合 伙 企 业 （ 有 限 合 伙 ）	不 高 于 1038800	不 高 于 (0.9822%)	大 宗 交 易	本 公 告 披 露 之 日 起 15 个 交 易 日 后 3 个 月 内	根 据 市 场 价 格 确 定	北 交 所 上 市 前 取 得	资 金 需 求

注：若公司在股东拟减持期间发生送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将对上述计划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，计划减持比例保持不变。

(一) 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是否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%

是 否

(二)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

是 否

(三) 股东此前对持股比例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期限、减持方式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

是 否

三、 减持股份合规性说明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8 号—股份减持和持股管理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。

四、 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。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等情况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减持数量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，可能存在减持计划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。减持股东在实施减持计划期间，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漯河市祥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五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漯河市祥鑫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减持计划告知函

漯河利通液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2月8日